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 成果報告

苦難的察覺--體察社會事件中他人苦難之探索性研究

計畫類別：個別型計畫

計畫編號：NSC93-2413-H-029-001-

執行期間：93年08月01日至94年07月31日

執行單位：東海大學宗教研究所

計畫主持人：張利中

報告類型：精簡報告

處理方式：本計畫可公開查詢

中 華 民 國 94 年 10 月 31 日

苦難的察覺—體察社會事件中他人苦難之探索性研究

東海大學宗教研究所

副教授 張利中

摘要

本研究的最主要目的為探索本土民眾對於「覺察他人苦難」(awareness of others' suffering)的相關行為與現象。此一目的與下列數項研究議題有密切的關連，分別為 1. 描述社會大眾對於他人的苦難究竟是如何及以哪些觀點在覺察？；2. 以社會與人格發展(social and personality development)觀點來探索能夠覺察者與不能夠覺察者在性格與特質上的差異情形，並描繪出可能的發展階段 3. 對媒體的規範提出建言；4. 研究廣義社會的認知—對社會事件中人間苦難的覺察進行深入的心理學研究及 5. 探討古人精神反應在「文化、宗教與歷史」的脈絡之中，究竟是如何影響現代人生活中相關的思想與行動。然而這些廣義的目標既多又遠大，並不能由短期內的少數研究來達成，其過程實有賴「基礎研究」有系統多年期的計畫與實施來完成。

本研究所欲探討之「人間苦難的察覺」現象的面向廣泛且複雜，故不應貿然的以實證研究的取向，依照西方的理論與概念，來進行一些概念分析都尚未明確的研究，很難發現完整真實之現象。故本研究以心理學本土化為研究取向；以紮根理論(grounded theory)為實際上的研究方法，進行資料收集與分析的工作。期能以此初探性、基礎型取向的研究，來對研究主題能有較寬闊的視域以進行較深度的探索。

初步的研究結果發現，受訪者對於苦難事件的體察，可初步分為幾個大的類型，分別為：責怪主義型、律法主義型及關懷主義型等三大類別，類型的建構仍在持續進行之中，未來研究亦將對不同類型研究對象的人格與發展特徵進行更深入的探討。

關鍵字：察覺、苦難、本土化、紮根理論

前言

以往學界過度重視「個人」心理衛生的態度，已經在超個人心理學(transpersonal psychology)諸多學者的呼籲之下，得到了更正，一名真正心理健康的個人，不但是個人「私我」的健康，更會為了維護「大我」的健康與利益而努力，而此一大我的精神與訴求，也能夠回饋增進個人的身心適應，能夠創造出人、己皆受益的雙贏結果，顯現出重視「大我」能夠己立立人，從個人出發，能夠利益眾生，且終究會迴歸自己。然而要提升大我的概念與情操並非易事，看見他人受苦，似乎是一個好的起點，「大我」隱涵著人際連結的概念，而與承受苦難者相連結，應能陪養出「悲天憫人」與「民胞物與」的胸懷，自然是可以將個人心理健康的眼界開闊至「生命健康」的境界。本文以當代媒體普及，且報導品質莠不齊為探討的脈絡，以人們對於媒體中他人苦難的報導與個人之反應為檢視主題，來探索於教育場域中增進學生「對他人苦難的體察」能力與意向，作為提升「生命健康」教育之參考。

苦難是一個好演員，一直在上演精彩的演出，可是卻面對著一群忙碌冷漠的觀眾。苦難每天在上演，有些人能看見，有些人視若無睹，看見的看見了什麼？做了什麼？有為何有人視若無睹？原因何在？本研究的目的，是要針對人「對於他人苦難」的辨識與察覺情形，進行一多年期有系統的探索性研究。

在人類歷史中，就有許多聖哲人物特別能夠察覺「人間苦難」。聖經中的耶穌基督與保羅、佛祖釋迦摩尼的「四門遊記」，到現代的泰瑞莎修女，以及慈濟功德會證嚴法師所看見的「一灘血」。由於這些「人物」特別能夠看見人間的疾苦，也因而發願救助世人，成為人類博愛世人的典範。另外在一般民間，也有許多「小人物」在默默的奉獻，如聖經中「好撒瑪利亞人」(good Samaritan, 路加福音, 10:26-37) 的故事，後來引發社會心理學家 Darley and Batson (1973) 及後續一系列有關利他主義(altruism) 的研究。究竟是什麼樣的人物，哪些心理特質？如何的發展過程或是生命經驗？讓有些人特別的能夠體察他人的受苦？本研究亦將關切此一「人格與發展」的觀點，來探索本土「察覺苦難」相關的社會現象與行為。

現今社會是一個 e 化且媒體充斥的社會，所有的社會事件的媒體報導背面，都可能隱藏著一個又一個的苦難故事，諸如失戀女子跳樓、失業父親攜子自殺、中學生海邊溺水、孽子弑親或是死刑犯被槍決等等事件，在媒體上不斷的重複演出一幕幕的人間苦難，對於社會大眾而言，究竟是如何在看待這些問題，也就反映出所謂的共同性的社會人心。我們究竟對這些事情是加以責怪(victim blaming)、同情(symathy)、同理(empathy)亦或是冷漠(indifference)。而其中又涉

及媒體與民眾的相互指責的社會困境，媒體指稱民眾「嗜血」偏好血腥與暴力的報導與畫面，民眾與學者則控訴媒體教壞了大家。為了正本清源，規劃國人與媒體的良性互動模式及對媒體進行必要的道德規範，相關的現象實有必要進行一番針對本土媒體社會認知（social cognition of the media）研究。

在西方社會數十年的利他行為研究，不論是 Oliner and Oliner (1988)在二次世界大戰後針對猶太人救助者的訪談研究，或是 Batson 等多人所進行的實驗社會心理研究，多是針對的比較是人與人近距離互動的社會心理歷程所進行的探討。結果發現「情境因素」如責任分散的現象，是影響人們是否助人的重要因素，也有研究者引用「社會生物學」的觀點來檢視人類是否有「利他基因」存在(Batson, 1995)。然而在現今強調「地球村」生活環境中，「遠距」的概念已經將大家的距離拉近。一位台灣的青少年，可以捐助遠在非洲的飢貧兒童就學；或是一位電視新聞收視者可以想到某名「被捕獲的歹徒」其實也是這個社會制度與系統的受害者（情境歸因）。這些事件的討論，在在都指出人們的社會認知及相關研究不應該仍只停留在近距離人際互動的研究中，對於廣義的社會認知——對社會事件中人間苦難的覺查，應該有必要進行深入的心理學研究。

知覺他人的苦難是一個很重要的社會認知歷程，在面對面或是近距離的人際互動中，能知覺到求助者的需求，是助人行為的一個關鍵因素。但是就廣義的社會認知而言，尤其是媒體與報導充斥的社會環境中，人們如何在一個個的社會事件中去體察人間苦難的發生，應是一個相對重要的議題，可是在目前中西文的文獻中與研究領域中付之厥如。在社會認知很重要的一本研究所級的教科書(Social Cognition. Taylor & Fiske, 1987)中就完全沒有「suffering」或是「suffer」這些關鍵字存在。在相關的文獻與論述之中，也絕大多數是以苦難的當事人進行的研究與探討，來瞭解受苦者經歷苦難的歷程，並以苦難的超越與尋找意義為研究的核心（Frankl, 1967; Morse, 2000）。對於察覺的他人苦難相關的社會心理或是社會認知研究，則是遍尋不獲。

另外，是否有可能「苦難」是屬於中國人、東方亦或是本土特有的概念與名詞？「苦難的中國」的確曾是許多華人愛國作家筆下「統一共有」的名詞！目的也是在傳述中國在西方列強環伺與侵略下所遭受「以國家為名」的集體性痛苦，可以說是屬於本土特有的概念與共同經驗，準此，則應該應用「本土心理學」的思考與研究典範，來進行相關的研究與探索。在中國典籍之中，就有許多對於苦難的論述。「無惻隱之心、非人也」，似乎就是在說明人對於他人的苦痛，會自然而然的產生「感應」(empathic distress)，在佛教有「無緣大慈、同體大悲」的教義，認為「佛具大慈悲心雖與眾生無緣，但也能大發慈心而救度之」、「佛的法身，與眾生的法身是共同的，自己和他人，沒有分別，視他人的痛苦就是自己的痛

苦」(佛學常見詞彙), 儒家也講:「老吾老以及人之老, 幼吾幼以及人之幼。」這些敘述實在是發揚人類良善精神的最重要教訓。然而這些文化與歷史上的精神物在現今社會生活中, 仍具有其引導的功用與地位嗎? 其在一般人生活中被真正實踐情形又如何呢? 為了探索凡這謝問題, 本研究將尋找熱心助人的服務性社團與志工團體的成員, 應用質性研究、紮根理論的研究方法來檢視這些「文化、宗教與歷史」的因素在現代人生活中的影響與實踐情形。

總之, 本研究的主要目的是在找尋與探索在本土文化、歷史與社會脈絡之下, 國人對於社會與媒體中「他人苦難」的察覺情形, 並描繪出此一行為與現象最真實的性質與面貌。本研究擬定以本土心理學的概念與方針為取向, 以紮根理論為實際上的研究策略, 進行一基礎探索型的本土化社會心理學研究, 而研究將以在社會上準有服務精神的服務性社團大學生、醫院及宗教志工團體成員為對象, 來進行與開展相關的研究。

研究目的

經由對於本研究背景的相關論述, 可以看出本研究的最終目的為探索本土民眾對於「察覺他人苦難」(awareness of others' suffering)的相關行為與現象。此一目的與下列數項研究議題有密切的關連。分別為 1. 描述社會大眾對於他人的苦難究竟是如何及以哪些觀點在察覺? ; 2. 以社會與人格發展(social and personality development)觀點來探索能夠察覺者與不能夠察覺者在性格與特質上的差異情形, 並描繪可能的發展階段 3. 規劃國人與媒體的良性互動及對媒體的規範提出建言; 4. 研究廣義社會的認知—對社會事件中人間苦難的覺查進行深入的心理學研究及 5. 探討古人精神反應在「文化、宗教與歷史」的脈絡之中, 究竟是如何的在影響現代人生活中相關的思想與行動。然而這些廣義的目標既多又遠大, 並不能由短期內的少數研究來達成, 其過程實有賴「基礎研究」有系統多年期的計畫與實施來達成。

根據楊中芳(1987)的論述, 「認為發展『本土』社會心理學的一個主要途徑應該是從試圖描述、瞭解及解釋具體的社會問題開始, 由其中找出中國人行為背後的基本社會心理運作, 並嘗試建立解釋這些現象的假設, ... (p.310)」。本研究計畫將以「國人」為研究對象, 以國人熟悉的概念「苦難」為研究的主要概念, 期望找出「個人」在本土「文化/社會/歷史」體系下所產生的獨特之心理運作為何? 進而瞭解國人行為背後有意義的意義系統。為符合此一研究目的, 及為了未來研究有意義的延續與開展, 乃選取有描述性高而學術地位不高的探索研究為出發點, 期望以一多年期的研究計畫, 來為台灣的研究社群找到一個值得長期深耕

且具學術價值的研究領域。本研究的具體目標包括：

- 1). 探索研究對象對於他人「苦難」的覺察不同類別。
- 2). 探索研究對象對於他人「苦難」的察覺有不同的發展階段。
- 3). 探索「能察覺苦難者」的人格與心理發展特質。
- 4). 檢驗對於他人「苦難」察覺的社會、文化與歷史成因。
- 5). 在同時不斷的將研究發現與西方文化與理論相比較。
- 6). 建立屬於本土的廣義社會認知的社會心理學理論。

研究重要性

本研究預期以多年期的方式來進行，研究者亦有認同將針對此一主題進行長期的研究，所預期發展出來的成果包括：

- 1). 開展本土社會心理學有關社會認知中人際知覺與助人行為的研究方向與努力。在學理上具有發展本土概念，及與西方理論與概念區別的意義。
- 2). 瞭解國人如何知覺「人間苦難」所獲致的研究結果將可以於未來在教育上對於倫理、道德、博愛等精神的教育提供一套適合國情與本土民心的具體建議。
- 3). 找出國人知覺媒體論述的特有方式，將有利於提出實質的研究證據，與媒體進行溝通，提出在相關議題上，(如對於人性本善或是本惡的指涉)，對媒體適當的道德規範。

相信這些議題，在經過一段長時間的研究與探索之後，應該可以在本土心理學的理論上，在倫理道德與品格教育上，及在對媒體報導的規範上，都可以提出一套符合本土國情的知識體系。在理論及實務應用上都有莫大的重要性存在。

文獻探討

本研究將以紮根理論研究法為主要的研究方法，以建立理論為研究主要的目標，在密切反覆的關注研究資料的過程中，達到紮根而建立理論的目的。由於西方對於助人行為相關的理論與研究十分的豐富浩瀚，在建立本土心理學理論的同時，對於西方理論的熟悉有其必要性存在，再則為了增加理論的敏銳度，對於相關理論與文獻的知識，也是本研究能否逐年開展與獲得有意義的研究結果的一個關鍵因素。因此，在文獻探討部分，本研究將先依據研究者在西方社會心理學上

的訓練而提出西方的相關理論論述並進行統整。文獻探討並不以實徵研究中所進行的發現研究假設，再進行驗證為目的。反而會是以對相關文獻保持熟悉瞭解與適當的距離，也就是對現有理論不能無知，但也不加以擁抱的態度來進行。在整理西方的相關概念之後，再加入本土相關的概念與論述，來釐清本研究等特色與界線。文獻將分為 1).利他主義 2).同理 3).權威性格 4).歸因理論 5).道德發展 6).世界觀 7).對西方概念的統整 8).本土相關的概念與研究；及 9).總結等部分進行探討。

1).利他主義：

Darley and Batson (1973)模仿聖經路加福音中好撒瑪利亞人的事蹟，以普林斯頓長老教會神學院學生為對象進行其聞名的「助人」研究。實驗受試被隨機分派到被要求前往另一棟建築物內講述「好撒瑪利亞人」的故事，或是其它非關宗教與助人的故事。同時安排一位實驗同謀路倒在受試者必定經過的路旁，由實驗同謀來觀察、記錄實驗受試者的助人反應（0分：完全視若無睹到5分：堅持幫助，不願離去）。結果發現：1.趕時間是一個重要變項。2.要到另一棟建築物傳講「好撒瑪利亞人」的研究受試並未有較多的助人行為出現。3.內在動機及探索性的宗教取向高者（Allport, 1950），助人行為較多。

在後續的研究中，主要是以個人的宗教性（religiousness）為探討的變項，Batson & Gary(1981) 研究宗教性與「堅持幫助」或是「僅回應需求」兩種不同的助人行為，以 60 位州立大學修心理學的女生為研究對象的結果發現內在動機者有內在助人的需求，而較容易呈現出「堅持幫助」的行為，而探索型的宗教動機者（quest religiousness）較會仔細的回應需求幫助者的口頭要求，當需助者明白表示不需要幫助時，探索型的人會順應其要求而不提供協助。進一步的研究發現內在動機者的目的是企求得到獎勵，而非避免罪惡感。內在動機者的目的是要經由助人而覺有自尊感，而非是因為避免罪惡感而幫助別人(Batson, et al. 1989; 1993; Batson, 1990)。

在 80 年代之後，有許多後續的研究走入「社會生物學」的領域，試圖找出是否人類擁有「利他基因」。然而先前的研究已明白的指出「情境因素」與「個人的宗教動機」是影響助人行為的重要因素。尤其是目前有某些的的學生社團及志工組織，皆有明顯的宗教身份類別，在本研究探索的過程中，研究對象的宗教性是應該被列入考量的一個重要的因素。

2).同理（empathy）

Hoffman (1975) 提出同理發展的階段概念，指出同理的發展似乎是一有軌跡

可尋的現象，第一個階段是 global empathy (0-1 歲)，其他嬰兒哭，新生兒也會跟著哭；階段二是 egocentric empathy (1-3 歲) 幼兒能夠區別自己與他人，但是還不能清楚的分辨自己與他人內心狀態的不同。看見他人的不愉快，小孩會將自己的洋娃娃送給那個人，以自己的需求來察覺他人的需求；階段三是對他人感受的同理 (empathy for feelings) 在 3 歲之後，可以察覺他人內在的感覺與自己是不同的；階段四是同理他人的困境 (empathy for plight) 6 歲以後可以察覺自己與他人有不同的身份與歷史，能辨別苦笑，並予以同情的回應。當他人的表現低於兒童所知覺到的標準時，兒童便會有同情的表現。青少年則已經能有他人的心理表徵，且會引發替代性的感受 (vicariously aroused affect)。換言之，能夠應用包括因觀察而來的感受、情境中的線索、及對他人生命歷史的知曉等訊息來知覺另一個人的處境。在階段四之後，同理的心情之後會擴推及一個群體，對貧、病、乖、離的群體有同理的感受。Hoffman (1981, p.52) 提及這樣的發展模式是很難被研究與驗證的，但是有其必要性存在，認為兒童似有一發展的軌跡，對於他人的不快，兒童會從尋求自己的寬慰，到發展出協助他人的行為。

研究者認為 Hoffman 同理發展的階段論是一個相當好的嘗試，但是僅限於四個階段的發展，缺乏對於成人及以後時期的描述，則仍有待補足。另外他所提及的動機，主要是「尋求自己的寬慰」，也在概念上呈現出過於簡單的困境，在後續研究中仍有待加強。其對需求幫助者能有「心理表徵」與替代性的感受的講法，則是值得進一步加以探討的議題，人對他人形成如何的心理表徵及感受，應該是涉及對他人的看法 (view of the others)，是世界觀的一個重要的項度 (Clukhorn, 1961)。另外，他所提及運用相關資訊來知覺另一個人的處境，則似乎是在鼓勵「情境歸因」，至於哪些條件會促發情境歸因，則仍有待進一步的探討，其所提及同理心的「擴大」現象，則表示有在發展上可能有趨向「同緣大慈、同體大悲」境界的現象，然其機轉為何則不得而知。凡此種種的問題，都指向應對較高層次的同理發展進行研究，其中「他人表徵」、「替代感受」及「同理擴大」的現象都有待進一步的探究。

3). 權威性格

二次世界大戰的落幕，也開啟了有關權威性格 (authoritarian personality) 與種族中心主義 (ethnocentrism) 的研究熱潮，學者們紛紛提出學理來解釋二次大戰之中有關德國及德國人的所作所為，以重視尊卑關係、易偏見、反民主及對於權力與復仇有強烈的渴望等特質來描權威性格 (Adorno, et al., 1964)。即使是在二次大戰結束之後以美國人為對象所進行的研究中 (Sanford, 1964)，仍然發現高種族中心主義者 (ethnocentrism) 在知覺猶太人 (受害者，於大戰期間承受了人類

前所未有的集體苦難)時,仍會偏重對於數落猶太人如吝嗇、好牟利、自私及不注重公共事務等缺點,論述也較會指向猶太人應該要如何改進。而相對較不具權威性格的研究對象,則較偏重於探討「非猶太人」有哪些問題,以及非猶太人該如何來面對這個社會議題。更重要的是低權威性格者,較會質疑社會問題「為什麼會存在、為什麼會發生?」有這類思索的人,換言之,較會以全面性、有歷史脈絡的觀點與角度來看待社會問題。此一結果似乎是在指出權威性格者與非權威性格者用不同的「世界觀」在看待猶太人與二次大戰的議題。心理學家馬斯洛「權威式人格結構」(The Authoritarian Personality Structure)的觀點與論文,很深遠的影響了後來 Adorno 等人完成「權威式人格」(The Authoritarian Personality)相關的系列研究與著述(引自 Hoffman, 1999, 許晉福譯 2000, 頁 231)。馬斯洛也認為這是一個世界觀(outlook)的問題。他曾提出獨裁者叢林式的世界觀(jungle outlook),認為在獨裁者的眼中所看見的世界與一般人不同。相關的概念論將於世界觀一節中做比較深入的討論。

由於猶太人在二次大戰之中是明顯的受難者,相關的研究也發現對於受難者的知覺,明顯的受到性格相關的因素所影響。至於二次大戰時的另外一群受害者,不論是台籍日本軍人,或是參與抗日戰爭的大陸老兵,則仍身處在這個社會的邊緣角落,他們因戰爭與時代巨變而導致的顛沛流離似乎以不為世人所認同,甚至常成為被人們「譏諷與偏見」的對象。於未來研究中,相關的概念與現象似也應被審慎加入研究與討論之中。

4).歸因理論

歸因理論是探討人際知覺與互動的一個極為重要的西方心理學理論。主要是社會心理學家 Lewin 的觀點,認為人的行為主要是由情境(situation)及特質(disposition)所共同構成。歸因理論則是在描述人們對於他人的行為或是後果的推論,是根據兩個重要的「原由」,其中之一是「情境歸因」,認為人的行為是由「外在情境因素」所造成,另一個原由則是「內在特質歸因」,認為人的行為主要是由個人的特質與傾向所造成。基本歸因謬誤(fundamental attribution error)說明人們容易會高估他人特質傾向的影響。進一步的研究分析發現,對於他人的失敗或是負面行為,人們傾向於做個人特質的歸因,對於自己的失敗或是負面行為,則較傾向於做「情境歸因」。相對的,對於自己的成功或是正向的負面行為,人們傾向於做個人特質的歸因,對於他人自己的成功或是正向行為,則較傾向於做「情境歸因」(self serving bias, Gilbert, 1995)。此一傾向是有可能被修正的,其中所涉及的是知覺者必須有意的去修正(effortful motivated correction, Skita et al., 2003)對於被觀察者的特質歸因,轉而進行以「情境歸因」。

新近的研究紛紛在找尋影響歸因的歷程或是特質因素，有研究（Choi et al., 2003）發現東方人在歸因時所需求的訊息較西方人多，也因此會做較多的外在歸因。Asakawa（2003）也發現東方人對於自己負面事件的內在歸因比西方人多，呈現出一種較會自責的現象。也有研究發現認知上的修正，如在能夠指出與被觀察者刻板印象不一致的情境中，觀察者會用較少的特質歸因；也有研究發現個人能否察覺到自己的情感反應，是決定該訊息是否被使用的重要因素（Albarracin & Kumkale, 2003）。這些研究呈現出影響人們歸因的多種變項，其中包括文化等巨型（macro）因素或認知與情意等微型（micro）因素的影響。這些理論論述與研究發現將被視情形作為檢定本土資料之獨特性時的對照參考。

在社會或是媒體上的社會事件，很可能是指向他人的不幸與苦難，若就歸因理論來推論，則一般人應該比較會對該事件及人物進行「個人特質」的歸因。認為當事人的不幸是他咎由自取，或是罪有應得。歸因理論與相關的現象是否與國人察覺他人苦難有關連，則將在本研究中被探索。

5).道德發展

馬慶強（1992, p143-175）結合 Kohlberg 的道德發展理論而提出道德發展與助人行為的七階段理論，在討論中特別區別中西文化的差異，由於階段一與階段二是人類普遍共通基本的階段，因此中西文化下的差異不明顯，在階段三以後的在每一個階段中分別出西方的（3W 至 7W）及中國式（3C 至 7C）的副結構。七個階段分別為；階段一：自我中心；階段二：互惠工具性的利他行為；階段三：首屬群體的利他行為；階段四：規範性的利他行為；階段五：實用（現實）的利他行為；階段六：自然、善意的利他行為；及階段七：聖人的利他行為「愛你的仇敵；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的聖人情懷。他並且進一步的在研究中分別需求幫助者的親疏距離，從近親（R1）到仇敵（R5）等五種類別，研究結果發現利他行為有親疏的差別關係，對於較有關係的人較會做出利他的行為。而道德判斷能力愈高的人，欲願意犧牲自己的性命去救別人，呈現出博愛世人的聖人情懷（Ma, 1992）。

值得注意的是馬除了應用原本 Kohlberg 所使用的道德兩難問題之外，也自創「國王與公主」的議題，來針對中國人進行研究。

B 國的一個又老又醜的皇帝想要娶 A 國年輕漂亮的公主為妻，但是 A 國公主已經有愛人，不願嫁給 B 國皇帝。B 國王大怒，帶領大軍攻打 A 國，A 國的軍隊不堪一擊，幾乎全軍覆沒。B 國皇帝答應只要 A 國的公主肯下嫁給他，他便不再攻打 A 國。A 國的國家面臨國破家亡的危機，乃舉行全民投票已決定公主

及國家的命運，結果幾乎一致決定要公主嫁給 B 國皇帝，公主卻始終不願意嫁給 B 國皇帝。

(引自馬慶強，1992, p.148)

本人分析此一研究材料，發現與以往 Kohlberg 所使用的道德兩難問題有些基本上的差異，國王與公主的故事，牽連到整個社會國家，也牽連到民主習性的議題，似與東方社會的集體性格與正在經歷形成民主法治社會的過程有較多的關係。Kohlberg 所使用的道德兩難故事（如：Heinz 偷藥的故事）則較與西方個人主義重視個人與個人之間的互動，及尊重民主與法治的精神較有關連。此一在研究工具上創新的作法，從建立「本土心理學」的觀點而言，是一項重要且值得借鏡的經驗。

6). 世界觀

世界觀是指個體對自己及自己生活世界所持的態度與信念。Clukhorn(1961)以存在主義的觀點，提出世界觀的架構，將世界觀分為五個類別，每個類別再細分為三個向度來描繪世界觀的內涵。分別包括 1.人的本質（Human Nature Orientation）—性惡、亦善亦惡、性善；2.人際關係（Relational Orientation）—尊卑有序、互利、個人主義；3.人與自然的關係（Man—Nature Orientation—順服、和諧、掌控；4.時間導向（Time Orientation）—過去、現在、未來；及 5、活動導向（Activity Orientation）—求知、亦知亦行、行動。

世界觀會受到種族、教育背景、宗教信仰、社會階層、年齡、性別及文化的影響（Ibrahim, 1991）。世界觀是一個特定族群所共有的心理特質，而且是不易改變的，除非是個人經歷到人生中前所未有的全新經驗（如移民），或是重大變故（Fawcett, 1993）。世界觀會影響人的行為、動機、做決定及生活型態（Ibrahim, 1991）。世界觀不同，看待問題的角度就不同，對問題的因應方式也不同。總之，世界觀是一個族群人口對於這個世界的一組特定的看待，具體的說是對於人性、關係、與自然、在時間上及該知或是該行等向度上的共同看法。世界觀的不同向度可以組成特定的型態，如悲觀的世界觀或是當下的世界觀，更重要的是世界觀會影響一個人的具體廣義的生活行為。更有學者認為世界觀是一種人格的基底組織，在生命遭逢威脅時，一個人會更加的堅持所抱持的世界觀，並且會攻擊抱持不同世界觀的它團體成員（Arndt et al., 1997; McGregor et al., 1998）。

Monroe(1996) 在一項利他主義的研究中，以原型團體(archetypical groups)的概念主動找尋不同程度的利他主義者，各以哪些觀點（perspectives）來看待自己與他人。研究同時也以尋找資料與證據來檢視驗證現有的相關理論為目的。其所找尋的四種不同程度的助人者分別為：1.「相對自利型」以成功致富的商人為

研究對象；2.「慈善助人者」以願意大量捐助、奉獻的慈善家為對象；3.「英勇助人者」：救難英雄、義勇消防隊員；及4.「猶太人的救助者」：在歐洲曾主動幫助藏匿或是協助猶太人逃亡的人。

研究以敘事研究 (narrative research) 的方式請研究對象說故事，研究者以儘量不打斷及不強行將自己的觀點加諸於研究對象的研究態度，與述說者共同找尋述說者所欲表達的觀點。研究發現對於許多傳統的心理學概念提出挑戰，發現利他行為與助人者的特性 (宗教、家庭背景及其與父母之間的關係)、認知 (道德發展階段)、受助者的特質、及外在情境等因素之間並沒有正向的關係。研究者認為觀點 (世界觀) 的影響，也就是受訪者如何看待自己、與他人的關係 (view of oneself and the others) 的影響較為顯著。

除了自己的研究之外，Monroe 也引述了他人的研究發現，如 Oliner and Oliner (1988) 在二次世界大戰後所進行的一系列研究發現，對於他人的心情與感受同理 (general susceptibility to others' mood) 並不會增加救助猶太人的行為，倒是對於他人的苦痛能有同感心 (susceptible to others' pain, sadness, and helplessness, p.174)，是引發救助行為的一個重要的條件。有受訪者提到救助猶太人的理由就只是因為「身而為人、感受到他人的迫切，就不得不做的事情」，也有受訪者提到救助猶太人的理由就只是因為，身為人類共同體中的一份子，對於他人的痛苦，就是應該伸出援手。

本人認為由敘事研究所獲得的證據似尚不足以對其他現有的社會心理、發展心理學的理論提出批評，然而指出一些新的觀點與研究方向是值得肯定的，其中包括了有關助人者世界觀的內容與向度的探討，及探討易感性性格 (susceptible personality) 的概念，都是一些值得重視與探究的主題。

7). 對前述西方概念的統整

「世界觀」是可能的聚焦？本文在敘述的過程中，曾多次的發現與「世界觀」相關的概念，包括 Hoffman (1981) 對於同理發展的論述中，提及能「擁有他人的心理表徵」及運用他人生命歷史資訊等說法，可以被視為「世界觀」中特定部分對他人的觀點 (views of the others) 的指涉。在對權威性人格與獨裁人格的描述中，也提及了權威性格者及獨裁者特有看待 (outlook) 世界的方式與觀點。在歸因理論中，則是個人對自己與對他人的看待。在道德發展的敘述中，則是能否看見「大我」而使人更具博愛的胸懷與情操。Clukhorn (1961) 等人則是對世界觀的定義與內涵作了更仔細的描述。Monroe (1996) 與 Oliner and Oliner (1988) 的研究則都聲稱助人者對於「人性」、「人類共同體」有特殊的看見與領會。且若如恐慌管理理論 (terror management theory; Arndt et al., 1997; McGregor et al., 1998) 所

言，世界觀是影響與決定一個人如何看待這個世界的一個基本的認知架構，則在人類「生、老、病、死」這些苦難議題的陳述與反應上，有可能反映出一個人的世界觀，有可能進而找出本土文化中特有的世界觀內涵與向度。由於本人亦曾進行台灣地區安寧療護護理人員的世界觀與生命意義及死亡因應能力的實徵研究（張利中，2003a; 2003b），由於並未將文化與社會脈絡列入考量，只能算是粗淺的嘗試。有關經由對人類基本苦難議題的探索，來找出本土文化中可能特有的世界觀的思路，則將暫時被視為研究的一個可能的主題之一，將被帶入本研究之中進行持續的探究。

8). 本土相關的概念與研究

楊國樞（2002）在一篇回顧式（review）的論文中，對其努力探究多年的「中國人的社會取向」概念，做了更深入與完整的描述。在論文中對於中國人的家族取向、關係取向的形式、互依、和諧與宿命等觀點及關係決定論做有系統的介紹。在關係決定論中，主要是依照「差序格局」的結構，與親疏有別的不同人群有不同區別（compartmentalization）的對待方法。而在中國人心目中主要是有家人、熟人與生人等三種親疏有別的關係，在每一種關係中各有其相應的互動法則。

若依此一差序格局的概念來研究「對他人的苦難的察覺」，則對於親疏不同的人，亦可能會有不同的察覺性質與面貌。根據社會取向關係決定論的看法，對於幫助「生人」的行為有可能要「纏附」在與家人或是熟人關係之上來解釋。中國人說「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有以及人之幼」，總是讓人容易有「先吾老、先吾幼」的解讀，若是自己家中的老幼尚須奉養，則對於別人也就愛莫能助了。然而本人認為幫助生人的行為，也有可能是以「繞道」（by pass）的方式來呈現，跳脫與家人的關係，而與「老天爺」攀交情，中國人很有可能透過天道的概念，而直接對生人產生慈悲心與行為。此時人不求人際與現世的回報，而努力形成天人的結合，此一論述顯然已經超出中國人「人際」互動的範疇，而擴增至中國人與「老天」或是大我之間的關係。由於中國人是生活在敬天畏的文化脈絡之中，相關概念的釐清，將有助於更加完整的瞭解中國人另一個層面（與天或是大我的關係）的心理運作的面貌與法則。

丁仁傑（2002）曾就「積功德」的角度來瞭解慈濟功德會會員的助人行為，目的也是要瞭解在本土文化脈絡下，助人行為的性質與面貌。其重點在於以「積功德」此一文化規範的角度，來解說人們行為的性質與特色。並建議「對於不同地區助人行動的理解，是必須儘可能的建築在對於文化脈絡中行動者主觀意義建構過程的理解之上」。本研究則亦將透過對「察覺苦難」者主觀的意義建構過程的探索，來瞭解行動者的「察覺」究竟有哪些性質與面貌。

在目前所尋獲的論文中，則發現招雁翔（2002）護理人員同感心歷程的現象學分析研究與本研究的在概念上最為貼近。從究者以現象學觀點分析團體的對話內容，發現護士獲得「同感」經驗的四個階段：（一）時空的轉向面對當下：1.從投射未來；2.參照過去到專注於當下；（二）自我進入締結關係；從「我」到「我與他」的過程；（三）從混沌一片的知道到真實覺察彼此差異（不知道）：1.病人跟我建立現實感；2.我比病人還像病人；3.站在不同的位置；4.你怎麼會有這感覺；5.我聽不懂他們說什麼；（四）則是從自身經驗貼近共存世界：1.以身體的感覺；2.從想像去創造；及3.喚醒曾有的經驗。此一現象學的分析報導了行為者從不知道他人到與他人「同感」的心裡歷程，是屬與對於個人內在狀況「覺察」的歷程現象的呈現。其所提及的階段與 Klukhorn(1961)對於世界觀面向的分析有許多累同之處，如階段一是「注重當下」、階段二是「重視關係」、階段三、四則是偏「知」的方式來放空自己進入當事人的世界。此一論文亦將列為本研究重要的參考概念依據。

研究方法

本研究之主題為探討本土民眾察覺「人間苦難」的種種心理面貌，其面向廣泛且複雜，故不應貿然的以實證研究的取向，依照西方的理論與概念，來進行一些概念分析都尚未明確的研究，很難發現完整真實之現象。故本研究以心理學本土化的為研究取向；以紮根理論(grounded theory)為實際上的研究方法，進行資料收集與分析的工作。期能以此初探性、基礎型取向的研究，來對研究主題能有較寬闊的視域以進行較深度的探索。

1. 本土化心理學研究取向

楊中芳(1987)認為發展社會心理學的一個主要途徑應該是從試圖描述、瞭解及解釋具體的社會問題開始，由其中找出中國人行為背後的基本社會心理運作，並嘗試建立解釋這些現象的假設 (p. 310)。強調本土化心理學研究取向，應該先做「基礎研究」以找出中國人性格與價值觀形成的歷史與文化條件。而基礎型研究的有三個不同的層次：一是描述分析現象為主要的研究；二為研究現在日常生活中仍然存在的傳統概念或所表現的行為法則；三是現時生活中所發生的一些特殊的行為現象的描述。研究應以探討中國人日常生活中做人處事實，所運用的心理概念及信念為出發點，亦即視研究存於一般沒受過心理學訓練的普通人的腦海中的一些所謂的「常識心理學」(common sense psychology)，從其中找出進一步做研究的概念及思考架構。基礎型研究是本土心理學的墊基石，這類研究描述性

高，因此「學術地位」不高，而做起來又必須從零開始。研究本身又牽涉到文獻整理、古文釋讀，或是對一般不懂心理學的普通人做深入訪談，吃力不討好，故發掘這些知識時需要相當多的技巧及耐心(余德慧, 1991)。本研究以本土民眾對他人苦難的察覺為研究之主題，在研究對象及概念上，應該是合乎本土基礎型研究的標準。另外因西方的相關論述很多，研究者雖然熟悉，但也擬定不貿然採用。而選定紮根理論為研究的主要方法。

2. 紮根理論 (Grounded Theory)

紮根理論 (Grounded Theory) 是一種質性的研究方法，是對實證主義、量化研究的一種反思。其精神是依循著一套程序，是一種研究者密切的關注研究資料，密切的依附、根基於資料來建立理論的過程，目的是用來建立理論。相對於以往社會科學中的巨型理論 (Grand Theory) 的研究取向，學術社群競相提出重大理論，而引發「驗證」理論的研究風潮，紮根理論 (Grounded Theory) 重視研究個別群體的特色與脈絡，來探索建立新穎、個別的理論。紮根理論率先提出有系統的研究程序，質性研究必須提出能產生「好」科學的一套程序與標準，而不只是在哲學基礎上反對量化研究(徐宗國譯, 1997; Strauss & Corbin, 1990)。林本炫(2003)認為紮根理論可以用來驗證研究。因為紮根理論不是一個理論而是一個研究方法，並沒有學科及方法論立場上預設的限制。相對的，本人認為，在應用紮根理論研究時，研究者不應該以紮根理論研究為名，便似有一藉口，可以對相關理論採取不聞不問或是刻意忽略的態度，其實在紮根研究研究中，為加強理論的敏感度，研究者可以對研究現象保持「無知」及「不預設立場」的態度，但是實際上仍應該熟悉相關的文獻與理論。

3. 研究對象：

初期以大學生服務性社團為對象，之後再逐擴充至醫院志工及宗教組織的志工成員。根據 Maslow「研究最優秀人類」的精神，這些有志服務社會的學生與社會人士，應該是屬於對社會較關切而願意付出愛心的一群人，這些研究對象應該也是最能察覺他人苦難的一群人。

4. 研究程序：

本研究之研究程序主要分為五個階段，第一階段為研究設計階段，包括文獻探討及抽樣；第二階段完成資料收集，包括決定資料收集的方法和進入現場實際觀察與訪談；第三階段資料分析階段，包括採用開放式登錄 (open coding)，將資料轉化為概念、範疇和命題，以及撰寫資料綜合備忘錄和排列備忘錄；第四階

段為理論包圍階段，將托載於「文化社會歷史」的研究現象與相包圍的西方現有理論進行對話，以還原本土研究現象之真貌。

1). 抽樣的原則與方法：理論性抽樣 (theoretical sampling)，為透過演繹性思考，形成一些假設，來決定尋找新的樣本，並根據理論相關的概念範疇作抽樣。而區別抽樣，則用以確定範疇與範疇之間的關係。用來確定範疇之間關係時，對某些範疇不完整的面向及性質加以抽樣，補強為發展成熟的範疇而抽樣，抽樣以達到理論飽和 (theoretical saturation) 為止。紮根理論之理論性飽和，為關於某一個範疇，都沒有新的或有關的資料出現，資料理的範疇都發展得十分豐富；範疇之間的關係就建立妥當且驗證屬實。

2). 資料收集的方式：

研究者為本研究之重要研究工具，以大學之服務性社團為場域，進行觀察並採無結構式深度訪談，不預定觀察項目，如此才能夠問到受訪者認為重要的概念和事項。在過程中，不只是尋求答案，更要找到真正適切與關鍵的問題。本研究之深度訪談採非指導、非結構、開放性的訪談，與受訪者在研究上採平等的對待態度來進行資料收集的工作。目的是要獲得受訪者對研究議題受訪者認為重要的事項，及所採取的觀點。重視建立關係，學習與找到真正該問的問題。

3). 資料分析：

紮根理論理論觸覺 (theoretical sensitivity) 為發現適切問題，引導訪談方向的能力。專業或是研究經驗是理論觸覺的來源，亦即做過的研究愈多則理論觸覺會愈強。而個人經驗中之「默會知識」(tacit knowledge) 亦為理論觸覺之重要因素。

在研究過程中時時重視紮根理論理論觸覺可以達成的十一個目標：(1) 讓我們的思路由文獻與個人經驗的蔽障中釋放出來；(2) 擺脫對現象的老套思考模式；(3) 激發「引發」我們進行資料歸納的工作；(4) 鎖定我們該瞭解的現象而不致於自以為是、想當然爾；(5) 澄清研究者夾帶的一些迷思；(6) 幫助我們傾聽研究者話裡的涵義 (7) 逼我們一直問問題 (七個 W)；(8) 深掘或釐清概念的可能意義；(9) 逐字逐句「譯碼」(coding)；(10) 在互動過程中向受訪者確認他們所說的話，敏銳的詢問受訪者所使用的分析性的語詞用意為何？其效度要在訪談過程中透過與受訪者的互動獲得，無法靠分析技術；(11) 「搖紅旗」，即注重看似平淡無奇處，以發掘資料的深層性質與面向。

紮根理論研究法的資料分析過程，始於對經驗資料進行開放式譯碼，其目的在於建立而不只是驗證理論、經由嚴謹的程序產生好的科學、協助研究者突破研究前帶入的或研究中出現的偏見與假定、建立接近真實世界、內容豐富、統合完整、具解釋力的理論。開放式譯碼（open coding）為針對片語與段落進行概念化的動作而形成概念性的標籤，由受訪者口中所述說的名稱，或是由研究者對該現象命名，見實的概念（in vivo concept）再將相關概念聚攏成一類，予以範疇化，獲得一統攝性的範疇（category）。其後某些範疇一再出現，依據發展範疇的面向與性質，使更為實密，對此現象進行深度描述，為深度分析鋪路，此為主軸譯碼（axial coding），為發展主要的範疇。當主軸譯碼進行告一段落時，帶入選擇性譯碼（selective coding），即界定範疇與範疇之間的關係，範疇之間要有關連，必須透過範疇與範疇之間相同或是相異的性質與面向來分析。由後續的研究訪談來確定這些範疇之間的關係是否存在。

重要研究發現

本研究初步以大學生為研究對象，以研究所發展出來的「新聞事件」為研究材料，進行初探研究（pilot study）。以下為研究的初步發現，細部分析與資料的收集仍在進行之中。受訪者對於苦難事件的體察，可初步分為幾個大的類型，分別為：責怪主義型、律法主義型及關懷主義型等三大類別，分別敘述如下：

一、責怪主義型

述說他人的過犯，加之以情緒性的攻訐，在思考型態上，也是以急於找到誰對、誰錯為目標。間或有提及關懷的字句，但是述說的真正重點在於「找到究竟是誰的錯？」

A01

1. 同樣都做錯事，為什麼結果大不同？不公平
2. 警匪追逐受害的總是平民百姓
3. 做錯事的人竟然還是大聲怪罪其他人嗎？不知恥
4. 有些事情很難直言誰是誰非
5. 飊車？高速行駛就是飊車吧！所以犯人、警察、青年都飊車，嗯～飊車是錯的
6. 做錯事的人都沒有考慮到家人、親人和愛自己的人
7. 槍擊要犯在逃亡的途中撞死了人，這樣的錯要怪在誰身上？警察，還是犯人

在責怪之餘，有人則是認為「全部都錯」，聲稱整個社會都病了。不但是個

人有錯，且這個錯誤是整體社會風氣敗壞的使然。

A09

1. 我想這個社會生病了，而且不輕
2. 槍擊犯只想到對方不對處，卻忘了自己之不對
3. 而且他並不在意，他所造成之對錯是一個生命的消失
4. 或許他已經忘了生命是什麼
5. 但是我覺得這完全是這個槍擊要犯之不對
6. 我想他的父母及社會都應該負一些責任
7. 就如同飆車青年的父親，如果他多用一些去注意他的孩子及管教，他的孩子，或許此悲慘的事件就不會發生
8. 當然，這個槍擊犯是最大的問題
9. 不知恥，尊重生命在現今的社會，似乎已經不重要，金錢至上
10. 大家只想到如何能賺到更多的錢，不惜去傷害他人
11. 我想我們應警惕注意加強人們內心深處之改善，否則這個社會會很可怕（沒救了）

更有極端的是極為負向的「罪該萬死」型。談論的重點是「罪」與「錯」，且有肅殺之氣，對犯罪（錯）者，有極為負面的看待與見解。即便是對於死者家屬，也有似乎是無可原諒的過犯之處。在評論中全無「關懷」可言。又有所謂的「現實與利益」考量，數算死者的補償金，認為是賺到一筆。

A12

1. 罪即罪不因死而改變（飆車青年需負之名）
2. 錯，不因為另一個犯錯之人，而不再錯（死者家屬之過）
3. 殺，不因對方也是犯錯之人而非罪（犯人之罪）
4. 飆車之人，不一定比較不該死
5. 死人，不因死而無罪
6. 推卸責任的家屬，假憤怒之名傷人
7. 真小人，偽君子
8. 面具下，遷怒、掩蓋的罪犯

A13

1. 敢飆車就要承擔風險，兩方都有錯，
2. 但我個人痛恨飆車，被撞死也難得到大眾認同，
3. 年邁父親死了兒子一定很難過，算啦，生了這個不成材的兒子，只能怪自己沒教育好，留在社會是敗類，被撞死還可以拿到些補償金，也是賺，
4. 反正槍擊要犯都是死刑，還會在乎多背上一條人命嗎？
5. 只能怪沒教好小孩，讓他飆車吧！

甚至有人認為這些罪犯彼此相殘，有其「偉大」之處，可以讓社會更安定，至於老父與幼兒則是活該，社會不必給予任何的關懷。這些想法對於教育工作者而言，真的是令人感到「匪夷所思」，這些信念 (beliefs) 都應該有其源頭，其源頭為何，要如何改善，真是令人憂心忡忡。

A28

1. 槍擊要犯屬於犯罪，飆車亦同。
2. 但以飆車方式阻止槍擊要犯逃亡，再加上賠生命去讓槍擊要犯罪加一等，使要犯更有機會被判死刑，不過是不是要判死刑就是台灣法治的問題。
3. 飆車青年該死，槍擊要犯更該死。
4. 飆車青年無論是碰巧或存心阻止了槍擊要犯逃逸，不管這個要犯日後是不是判死刑，在這個社會上去同時少了兩個罪犯，這才是最偉大之處。
5. 青年的老父說得好“殺人償命”，這可以阻止罪犯產生也會讓社會更安定。所以只要有任何破壞社會安定的通通抓起來處死，
6. 至於年邁的老父和幼兒就活該被罪犯拖下水，社會不用補償他們

二、律法主義者

有受訪者的論述環繞在法律的教條與信念之上，已經超出以「犯錯」或是「罪行」的概念，有人是極端的律法主義者，堅持法律的絕對性，與不要犯法的原則。是一種以法律為中心的道德思考。

A21

1. 在道德上，兩個人都不對
2. 在法律上，則有輕重之別
3. 老先生跟小孩很可憐，但於法律上不太可能因此，就對判決有所變更，法律前人人平等，如果加諸太多因素，法律的效果可能會偏離，甚至失去其意義，所以簡單一點，就是不要犯法，有果皆來自於因，若一開始不要有小把柄落人口中，豈不是於情於法兩者皆贏？因此在犯錯下與人爭論誰對誰錯是沒意義的，避免犯法才是杜絕後患的妙方

A14

1. 我認為守法本來就是應該的，由於不守法而喪命並沒有資格要求別人，即使這個人無惡不作
2. 但是仍然有些人奉公守法，卻被不守法的人害得失去生命，我們不可以因此就決定不守法
3. 2、3年前另一個新聞「一個老婆婆早起晨運，從家門直接出去過馬路，沒有走至紅綠燈前，一名青年車速過快來不及煞車，老婆婆就往生了，年輕人並

非騎得太快，只是那不是一個路口，所以他並未觸犯到法律，但大家都是爲了他撞死老婆婆而責罵他。」像這樣的事件其實層出不窮，如果今天人人都守法，是不是便不會再有這樣的悲劇發生？

4. 飆車青年明知自己已有五歲幼兒，卻依然飆車，不愛惜自己的生命，有自己的家庭、朋友會爲自己擔心難過，「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孝子始也」這樣讓父母白髮送黑髮，實在是很不應該的行爲
5. 但事實上，這樣個性的小孩是否該爲人父母的責任？由於父母未盡心教導孩子，使他們走入歧途，在往後的人生雖然是由他們自己負責，但先天對它們的不良影響，有將改變他們的人生觀與一生

受訪者在堅持法律正義的同時，也有人主張「法律」持平的觀念，給予違法者公平的裁判，不會因為違法者已經作惡，便可以偏頗行事，將不相干的錯誤一概推諉在違法者身上，律法持平主義者，在主張法律的同時，也會關切到相關人士的情緒，但是過於理性的思索，似乎還不能真正體會到事件中老父的苦痛。

A17

1. 槍擊要犯似乎從故事頭到故事尾都在逃避自己的錯誤
2. 飆車青年的父親在當下的悲慟是正常的，但應思考到責罵對方也無益
3. 偶然之間遇到傷慟時，人們總是慣於責備、後悔，沒辦法一時間看見應該如何走向明天的方式
4. 槍擊要犯在整件故事裡除了早已是「槍擊要犯」之身分外，並沒有別的刻意之惡
5. 站在一般大眾的立場，會以一個預先被冠上之惡名而將其他的罪責也往其身上推
6. 飆車青年飆車不僅造成個人與他人生命之安全受危，也遺害家中老人、幼兒
7. 媒體報導出來的就是真正狀況嗎？
8. 槍擊要犯與飆車青年之家屬在面對重大事故時，似乎沒有危機處理意識
9. 社工人員應在報導後找到飆車青年的家屬，對其目睹實況之五歲幼兒進行長期追蹤、輔導

三、各類關懷型

當然，在受訪者中，也有不少人會有關懷體恤的心思，針對事件中的特定人物的福祉進行關切。然而由於關懷的對象與關懷的程度差異，使得在關懷的類型中，可以分為幾個副的類型。分別有：

(一) 輕死重生型的關懷

A24

1. 我個人認為故事中是誰死亡或是誰存活都只是一種命運的安排（請容我這樣說）飆車被槍擊犯撞死，假若死的是槍擊要犯呢？誰對誰非已非討論的重點所在。
2. 一個人的生死存亡關係著整個社會，而傷害最深的，莫過於自己的家人。
3. 對我而言，飆車族或槍擊要犯生死，都不是我的事，死掉我有時還會乾笑兩聲：活該。
4. 但面對他們的家人，我卻不知所云，我是該為他們家人哭泣的，除了憐憫之外，多加了一份同理心，任何一個家庭失去成員的痛，是難以形容的，生死有命，就怕死，輕於鴻毛，死也要有價值，而活更要展現自我的生命活力，就怕在知珍惜時，失去重要生命，對不起家人，更對不起自己

（一）勸世關懷型

受訪者引用了諸多的勸世警語，對於事件人物的喪身感到惋惜，對於人性也有著負面的假說，種種的組合，似乎是無奈加上無奈，且苦無解答，無力加上頭痛，雖然以「生命教育」為訴求，但似乎仍然是一種「勸世呼籲」的習慣動作。

A08

1. 我想到，人不能做壞事，否則會有報應
 2. 我認為，人都是站在自己的立場，以自己主觀去看待世界
 3. 又一個年輕的生命喪失了，著實令人惋惜
 4. 父母愛子女，卻不能阻止子女違法
 5. 誰有權力評斷他人呢？指責的結果，換來對方的反唇相罵而已
 6. 為什麼槍擊要犯不死呢？他又多殺了一個人，正義何在？
 7. 如果死的是槍擊要犯，他的家人，是不是也要來罵這個飆車青年呢？
 8. 媒體，揭露了社會的面相，但也帶來了許多問題
 9. 警察是很辛苦的，追捕的過程中常常會發生意外，但還是要追
 10. 到底這個社會什麼時候可以安寧呢？層出不窮的事件另人頭痛
 11. 大環境或許是生命沈淪的藉口，但我們更要負起教化人心的工作
- 所有的青年都是從小開始長大的，所以落實生命教育是相當重要的

（三）感受關懷型

有受訪者似乎相當的能夠感受到事件人物的各種心理感受，也清楚明白的表達出「同情」的心態，誰對誰錯不是重點，重要的是，是不是真的有人出來提供適切的關懷。

A20

1. 人是不是很難知覺到自己犯錯呢？會先責備別人開始
2. 誰對誰錯真的很重要嗎
3. 是不是社會中的人都以誰大聲來判定是非呢？！大聲者就一定是有理的嗎？
4. 此時孩子的情緒，感受有人關心嗎？爺爺是否該先與孩子聊聊
5. 死已對人來說，是多麼難以接受的事啊！警察是不是能在此時做點什麼
6. 這樣的狀況下，媒體是否適合再繼續拍攝？他們想呈現給大眾的是什麼？
7. 槍擊要犯是否會因為剛與一名飆車青年相撞，造成他死亡而難過呢？
8. 生命這麼脆弱，不堪一擊，而為何青年還要飆車呢
9. 警方此時的心情是什麼呢？有人死了（難過），抓到了兩名犯人（開心）或是.....
10. 是不是做錯事的人（例如：飆車...）就比較不值錢呢？死了也較少人給予同情

（四）慈悲行動型的關懷

有受訪者較能整合個人的情緒、認知與行動意念，來看待他人受苦的問題，對於死者有情緒上的指責，也有智慧上的同情，更重要的是提出社會環境的歸因探討，其間或許對於社會有不滿意的地方，但是仍然抱持著信心，來引導自己的行動，宗教的教導似乎在其中扮演了一個重要的因素。

A03

1. 家屬的親情之因素，而如此激動的發言，雖錯不只在對方身上，但基於死者為其兒之立場，他的話是令人感到難過的
2. 現金社會中，飆車者愈來愈多，原因到底是什麼呢？我想是因社會中缺乏正向活動及活動場地讓他們宣洩，因此，直得政府深思
3. 槍擊要犯給人的感覺，毫無悔意，有一種全是你自找的意味，自己有錯還理直氣壯的，沒有反省自身之能力
4. 我想那幼兒在這事件中相當無辜，也許他完全不懂到底發生了什麼事？誰來負責告訴他呢？客觀理性的敘述才是它需要的吧！
5. 媒體事傳播訊息作快速有效率的，然而如此多暴力，不正確的事件播送到每戶人家中，會使多少人受影響？
6. 現今青少年不愛看新聞，我想這之中也占相當大之因吧！個人頗喜歡大愛所播的新聞，他雖然告訴我世界中許多疾苦，但相對而言，亦可讓我們更加珍惜自己的生活，以及對他人付出更多的關懷
7. 現在社會的人對事件愈來愈冷淡了，除了功利主義取向外，大多人的心也受矇蔽，不願在對人開展，因此社會人情味少了，每個人都情願自掃門前雪，不願受傷害
8. 雖然社會如此混亂，有種種不好的事件充斥發生，但仍有不少人默默付出，

努力自己小小的一份力量，關心著周圍的人及社會

9. 要「用心看世界」「用愛關懷他人」
10. 父母在家庭中，需要多陪伴在家人身旁，建立兒童的正確價值觀與之培養親子關係，盡力活出正向的生活創造有意義的生命

A10

1. 從自身看此新聞事件—槍擊要犯不懂得關懷他人的生命價值，也從未學會愛自己。對整個社會都有不良影響。從飆車青年看—沒有責任感，也沒有做好身教，對五歲的孩子有不好的影響，年邁的父親又必須承受悲痛，如果青年存活，應該反思自己不該衝動
2. 從父親看—痛失愛子，可將愛轉成大愛，恨轉成反省與付出，才能活的更快樂，堅強
3. 從槍擊要犯看—已經犯罪，無法挽回，卻不知悔改，需要接受輔導、訓誡，將心比心
4. 沒有人願意失去自己親人，悲觀的人可能因此怨天尤人，而樂觀的人療傷過後，小愛轉成大愛，完成死者的心願，那樣才令人感動，留下了死者的生命意義
5. 學會愛自己，才有能力愛別人，學會昇華壓力與苦難，生命的色彩才能盡情揮灑
6. 珍惜擁有的，關心身旁的一切
7. 如果有機會當媽媽，會盡力做好身教，長大後才發現身教尤其重要

討論

本研究感謝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編號：NSC 93 - 2413 - H - 029 - 001），為仍在執行中的研究計畫，未來將更精確的建構覺察苦難的類型，探討研究發現與相關理論的關連性，以及不同類型者在人格與發展上的特徵等主題，進行更深入的探討。

參考文獻

- 丁仁傑(1999)文化脈絡中的積功德行為：以臺灣佛教慈濟功德會的參與者為例，兼論助人行為的跨文化研究。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 85.04 頁 113-177。
- 林本炫(2003)紮根理論研究法評介，質性研究方法與資料分析，齊力、林本炫編，南華教社所，嘉義。
- 余德慧(1991)中國社會的人際苦痛及其分析，楊中芳、高尚仁合編中國人、中國心—人格與社會篇 147-197，台北：遠流。
- 馬慶強(1992)中國人的利他行為發展之理論探討。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為：理念與方法篇。
- 徐宗國譯(1997)質性研究概論，台北：巨流。
- 招雁翔(2002)護理人員同感心歷程的現象學分析。國防醫學院護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 楊中芳(1992)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為：理念與方法篇。
- 楊國樞(2002)華人心理的本土化研究。桂冠圖書，台北。
- Arndt, J., Greenberg, J., Solomon, S., Pyszczynski T. et al. (1997). Suppression, accessibility of death-related thoughts, and cultural worldview defense: Exploring the psychodynamics of terror management. *Journal of Personality & Social Psychology*. 73(1) Jul, 5-18.
- Batson, C. D., and Gary, R. A. (1981). Religious Orientation and Helping Behaviors: Responding to One's Own or to the Victim's Needs?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40, 511-520.
- Clukhorn, F. R. & Strodtbeck, F. L. (1961). Variations in value orientations. Evanston, IL: Row Peterson.
- Darley, J. M., and Batson, C. D.(1973). From Jerusalem to Jerico": A Study of Situational and Dispositional Variables in Helping Behaviors.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27, 100-108.
- Frankl, V.E. (1967) .Psychotherapy and existentialism. England : Penguin Books.
- Hoffman, M. L. (1980). Adolescent Morality in Developmental Perspective. In J. Adelson (Ed.), *Handbook of Adolescent Psychology*, New York: Wiley Interscience.
- Hoffman, M.L.(1981). The Development of Empathy. In J. P. Rushton and R. M. Sorrentino (Eds.), *Altruism and Helping Behavior: Social, Personality, and Developmental Perspectives*. Pp.41-64.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Hillsdale, New Jersey.

- Hoffman, M. L. (1981). Is altruism part of Human Nature?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40, 121-137.
- Ma, H.K.(1992). The relation of altruistic orientation to human relationships and moral judgement in Chinese peopl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sychology*, 27, 377-400.
- McGregor, A., Greenberg, J. (1998).Terror management and aggression: Evidence that mortality salience motivates aggression against worldview-threatening others. *Journal of Personality & Social Psychology*. 74(3) , 590-605.
- Monroe, K. R. (1996). *The Heart of Altruism: Perceptions of a Common Humanit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Princeton, New Jersey. (pp. 135)
- Morse(2001).Toward a praxis theory of suffering. *Advanced in Nursing Science* 24(1), pp47-59.
- Oliner, S. P. & Oliner, P. M. (1988). *The Altruistic Personality: Rescuers of Jews in Nazi Europe*. New York: Free Press.
- Sanford(1961). Contrasting ideologies of two college men. In T. W. Adorno, Frenkel-Brunswik, D.J. Levinson and R. N. Sanford (Eds.) *The Authoritarian Personality Part I*. John Wiley & Sons, Inc. New York.